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2月26日（星期四）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材料已于2026年2月11日发送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的董事15名，实际出席的董事15名。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航材购置及飞机维修项目，支付航材购置及飞机维修款40,261.85万元。全球供应链紧张，导致航材的订购周期普遍延长，公司采用其他可优先响应、更快发货的方式以保障机队出勤率。因此，公司对航材购置及飞机维修的支付减缓。截至2025年12月31日航材购置及飞机维修项目仍有募集资金节余。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约6,028.34万元（含可使用余额5,425.41万元及扣除手续费等后的利息收入602.93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至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下同) 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同意 1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4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唐明通先生、方健宁先生、杨杰先生、姚旭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唐明通先生、方健宁先生、杨杰先生、姚旭先生在任职期间, 勤勉尽责、兢兢业业, 对公司业务发展、经营管理及公司治理等重大工作给予指导, 为公司的规范运作、持续稳定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 公司董事会对唐明通先生、方健宁先生、杨杰先生、姚旭先生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名李刚先生、胡树生先生、刘晨光先生、邓明川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李刚先生, 1973 年 6 月出生, 本科学历,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现更名“深圳市深投控科创集团有限公司”)业务经理、党群部部长、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现任深圳市深投控科创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胡树生先生, 1967 年 12 月出生, 本科学历,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广东南油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合并)经营管理部部长, 广东南油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总支委员。现任广东南油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总支书记。

刘晨光先生, 1982 年 6 月出生, 硕士研究生学历,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宣传处主管、高级主管、处长, 现任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厅(党委办公室)副主任。

邓明川先生，1975年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南海五号平台、海洋石油981平台经理，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墨西哥公司总裁，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钻井事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国海海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中海油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副总裁兼国海海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属于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李刚先生、胡树生先生、邓明川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刘晨光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

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需提请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股东会选举非独立董事实行累积投票制。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拟变更董事的公告》。

（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对部分投资事项进行授权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决策流程，提高运营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资监管机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管理实际需要，现提请董事会在权限范围内将部分投资事项的审批决策权限授权由董事长、总经理及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共同行使。内容如下：

一、授权事项

（一）投资进入项目

1. 权益性投资项目

授权范围：符合公司特定类型业务规划且单项目累计投资额低于4800万元人民币的项目。

超出处理：超出上述范围或金额的项目，按公司章程规定另行决策。

2. 自建性投资项目

购买/租赁航空器：单次金额不超过1.8亿元人民币；年度累计金额不超过3.8亿元人民币；租赁期限需小于15年（含）。

低空基础设施建设：单次金额不超过1.8亿元人民币；年度累计金额不超过3.8亿元人民币。

超出处理：超出上述范围或金额的项目，按公司章程规定另行决策。

（二）投资退出及资产处置项目

授权范围：符合相关转让要求，且同一项目审计后账面资产价值和评估备案值均低于4800万元人民币的退出项目。

其他说明：以上授权事项，超出上述范围的项目，按公司章程规定另行决策。同一项目分多次执行的，金额从首次交易算起并跨年度累计计算。

二、授权管理

决策原则：董事长、总经理及财务总监共同审批上述事项时，实行一致同意的集体决策原则。

关联交易：若涉及关联交易，将根据监管规定另行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信息披露：达到信息披露标准的授权事项，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的，将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授权期限

本授权方案有效期为二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关联董事张坚、闫增军、关颐已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姚旭先生对本项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理由：一定程度弱化了董事会的权力，影响公司治理的有效性。

（同意 11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3 月 18 日（星期三）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3 月 18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 2026 年 3 月 18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28 日